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CO 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 录

1 概述	3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11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1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其他	11
7 诚信承诺	12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内容，是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同公众之间双向交流，即通过向本项目周围地区的公众介绍项目的类型、建设规模及工程情况、同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及解决办法，使公众充分地了解项目潜在的有利和不利影响，并确认公众对该项目建设中环境保护工作的建议和要求，进而使项目能被公众认可，提高项目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和透明度。因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明确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必须进行公众参与调查。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建设项目所涉及和影响的团体和个人能了解建设项目的产品性质、生产规模、建设地点、污染物排放及环保治理措施等情况，最重要的是使公众了解本项目建设所带来的社会、经济效益以及对主要污染源采取的防治对策和建设项目带来的环境影响，并能就此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这样可以增强项目建设的透明度，有针对性的加强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环保措施，缓解和消除公众对本项目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的担心，维护公众利益，最大限度的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通过公众参与，了解公众对项目所带来的社会、经济、环境影响的意见，为建设单位、环境管理部门的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为企业和当地公众架起一座相互沟通、理解和信任的桥梁，因此公众参与调查通过解决公众关注的焦点问题，可使项目的规划更趋完善、合理，从而更有利于最大限度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 2018年 第48号）等相关规定，在本项目环评期间，进行了广泛的公众参与调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本项目位于肥城市化工产业园，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我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

可以免于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一并公开，故此处不再赘述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和第三项规定，我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时，可将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可免于张贴公告的方式。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CO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单位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在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公示、登报等方式进行了意见征求。具体内容如下：

公示内容及时限如下：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5万吨/年CO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CO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

项目位置：位于肥城市化工产业园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建设内容与建设规模：本项目占地面积7769.02m²，主要改扩建甲酸钙装置，包括扩建单元和原甲酸钙单元。扩建单元内新建石灰消化厂房（包含过滤系统）、甲酸钙合成框架、压缩机厂房。原甲酸钙单元内（现有联合厂房内）新建MVR蒸发框架，干燥系统、包装系统设备利用装置现有设备。本次扩建淘汰现有反应釜、蒸发釜设备等，新上石灰消化设备、反应器设备等。循环水系统、脱盐车站、空压制氮站、综合机修车间、中央控制室、中央化验室、污水处理站等公辅工程、储运工程等依托现有。本次建设后年产5万吨甲酸钙产品。

二、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1、现有厂区现有工程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及投产情况	验收情况	
①	肥城盈德气体有限公司年产 12 亿标方合成气项目	泰安市环保局/泰环审[2014]40 号 /2014.12.31	建设中	/	
②	肥城阿斯德化工有限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及搬迁建设项目	泰安市环保局/泰环审[2014]39 号 /2014.12.31	一期	甲酸装置（2 套 15 万 t/a 甲酸甲酯合成装置、2 套 5 万 t/a 及 1 套 10 万 t/a 甲酸装置）	自主验收 2019.09
				3 万 t/a 甲酰胺装置	
				3 万 t/a 甲酸钙装置	
				1 万 t/a 甲酸钾装置	
				2 台 260t/h 煤粉锅炉	
		二期建设中	/		
③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甲酸原料气制备输送项目	肥城市环保局/肥环审报告表[2017]20 号/2017.5.22	1 处首站、1 处末站和 1 条 10km 输气管线	自主验收 2018.08	
④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草酸项目	重新报批，泰安市环保局/泰环审[2022]9 号/2022.4.18	一套草酸生产装置，产能为 49792t/a 优等品草酸、208t/a 合格品草酸	自主验收 2023.05	

2、现有工程环境保护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其他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该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 300 m ³ /h，采用“混凝沉淀+A/O+二沉”处理工艺；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外环境。
废气	各装置及公辅设施配套相应废气处理措施，分别达标排放；共设置有组织废气排气筒共 14 根。
固废	设置 1 座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500 m ² ），储存能力约 2400 t，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1 座渣场，面积 750m ² ，基础防渗； 一般固废妥善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固定设备基础减震、消声、隔声等措施。
风险	设置事故水池 1 座，容积 7500 m ³ （60m×25m×5m）；设置初期雨水池 8 个，容积均为 378m ³ ，配套三级防控体系和事故废水导排系统，满足环境风险防范要求。

三、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端平

联系电话：15264838079

E-mail：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评价单位名称：山东新达环境保护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31-88895672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风路101号齐鲁文化创意基地15号楼3单元703室

邮编：250101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获取方式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vwrWMsZdTcqc9zaCX1beA>

提取码：8hi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纸质版存于我单位办公室

六、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范围：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征求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公众的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七、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附件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keywords

八、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我单位联系方式和地址，以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需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对于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我司承诺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

九、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信息发布日期起 5 个工作日内。

公告发布单位：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的网络为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dacid.com/index.php?c=show&id=158>），公示的发布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30 日，公示周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截图见图 3.2-1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CO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来源: 阿斯德科技 时间: 2024-01-30 09:14:44

 17065773402641dd.doc

上一篇: 2023年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土壤检测报告

下一篇: 《阿斯德科技要闻》第47期

图 3.2-1 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公示

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CO 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在报纸“今日肥城”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第一次登报公示的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3 日，第二次登报公示的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6 日。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将《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 CO 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于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公示期间周围公众陆续前来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未收到其他形式的公众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并未收到质疑或反对性意见，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质疑或反对性意见，部分查阅纸质版报告的公众主要建议为“务必落实好环评报告中提出的要求，保证环保措施有效运转”。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务必落实好环评报告中提出的要求，保证环保措施有效运转。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周围公众对本项目无建议或意见。无未采纳意见或建议。

6 其他

无。

7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在“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CO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5万吨/年CO羰基化法生产甲酸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东阿斯德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2月5日

